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
承辦人：技士 林佳儀
電話：04-25265394#3232
傳真：04-25156592或04-25155449
電子信箱：hbtcm01696@taichun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醫字第11201094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辦理
112年度「器官捐贈醫療實務教育線上課程」相關訊息，
請貴單位協轉所屬人員及鼓勵參與，詳如說明，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112年
8月15日器捐登字第1120000510號函辦理。
- 二、旨揭課程資訊如下：
 - (一)課程目的：以不同角度切入器官捐贈議題，包含宗教立
場、生死關懷、安寧緩和療護、病人自主權利法及新聞
媒體報導等面向，進行生命教育的經驗分享與探討，了
解一般民眾或病人家屬對於善終選擇與器官捐贈之間的
不同觀點，期盼醫院的第一線醫護及社工人員能運用同
理心看待生命大愛的意義，落實生命末期照護意願徵詢
並尊重病人選擇善終及遺愛人間的權利。
 - (二)課程辦理時間：112年9月5日起至12月10日止。

(三)報名方式及上課地點： 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衛生福利e學園(網址：<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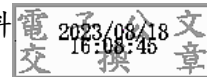
(四)如有課程相關問題，請逕洽該中心承辦人黃小姐，電話：02-23582088分機219。

三、本案來函內容請至本局網頁下載(路徑：首頁 > 醫療院所交流平台，網址：<https://www.health.taichung.gov.tw/2427334/post>)。

四、副本抄送本府社會局及本局長期照護科，請惠予協轉相關單位知悉並踴躍參加。

正本：本市65家醫院、本市各區衛生所、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社會局、本局長期照護科、本局醫事管理科



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112 年度「器官捐贈醫療實務教育線上課程」

一、目的：器官捐贈牽涉到許多的層面，此次，我們將以不同角度切入器官捐贈議題包含宗教立場、生死關懷、安寧緩和療護、病人自主權利法及新聞媒體報導等面向進行生命教育的經驗分享與探討，了解一般民眾或病人家屬對於善終選擇與器官捐贈之間的不同觀點，期盼醫院的第一線醫護及社工人員能運用同理心看待生命大愛之意義，落實生命末期照護意願徵詢並尊重病人選擇善終及遺愛人間的權利；考量多數醫事人員需輪值三班，亦能彈性運用時間自由學習增加工作知能與技能，爰此規畫不受時間限制之線上課程。

二、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四、上課對象：各層級醫療院所有興趣之醫護及社工人員。

五、課程辦理時間：112 年 9 月 5 日起至 12 月 10 日止。

六、報名方式及上課地點：「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衛生福利 e 學園」。

(<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七、積分申請時間：請先至上述平臺完成課程並下載證書，於 112 年 9 月 5 日起至 12 月 10 日止，至本中心教育訓練平台提出申請並檢附完課證書，逾時不候。

(<https://e-learning-torsc.formossoft.com/>)

八、積分審查單位：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師）、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護理師/士、專師）、台北市社會工作師公會（一般/醫務社工師），前述積分皆在申請中，最終以審核結果為準。

九、課程內容：

課程主題	講師/專家	備註
從生死關懷談器官捐贈	洪芳明醫師	安寧繼續教育時數
安寧緩和療護與器官捐贈	黃勝堅醫師	安寧繼續教育時數
從預立病人自主權利法看器官捐贈	楊玉欣執行長	此堂無專師積分
當信仰遇上器官捐贈	釋慧開法師	
生命教育-能給的人，超幸福	曾國榮牧師	
從新聞媒體談器官捐贈	蔡怡真記者	
如何做好生命末期意願及臨終關懷	黃馨葆醫師	安寧繼續教育時數
如何發掘潛在器官捐贈者 與醫護人員之態度	陳志金醫師	

十、備註：

(一) 上課方式：

1. 請先至「我的e政府」申請帳號。
2. 至「e等公務園-衛生福利e學園」報名上課。
3. 每堂課須完成所有通過條件，包含閱讀時間、課後測驗(須達60分以上)及滿意度問卷。

(二) 積分申請及時數證明：

1. 下載 e 等公務園課程完成證書(個人專區-學習紀錄列印證書)。
2. 至本中心教育平台提出申請,期間 112 年 9 月 5 日起至 12 月 10 日止,逾期不候。
3. 經審查通過後才能獲得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本中心核發之器捐、安寧時數證明(已通過課程-選擇課程-下載證書)。

(三) 積分登錄：本中心於積分申請時間結束(12 月 10 日)後,統一將審查通過之學員的姓名及身分證字號登錄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系統,作業時間約為 1 個月。

(四)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請使用個人公務帳號登入 e 等公務園學習。

(五) 課程聯絡人：02-23582088 # 219 黃小姐。